

广东省教育厅文件

粤教高〔2019〕7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强化课程思政 建设一流课程的意见

各本科高校: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全省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的相关部署和要求,建设广东特色一流课程和一流课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以强化课程

思政为切入点，把立德树人内化到课程设计、课程内容、课程讲授、课程考核、课程评价各方面、各环节，积极建设一流课程，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立德树人工作中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大力推进“三全育人”，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一）立德树人，德才兼修。牢固树立“三全育人”意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以文化人、以德育人，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历史规律、准确把握基本国情，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崇德向善、诚实守信，热爱集体、关心社会。

（二）分类指导，特色建设。指导高校分层分类开展课程思政探索实践，充分调动广大高校和教师的主动性、积极性，发挥各自优势特色，在不同层次、类型的课程教学实践中大胆尝试和创新，形成全省高校百花齐放、特色鲜明的课程思政工作局面。

（三）学生中心，全面发展。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开展育人工作，以学生学习为中心开展课程建设，以学生学习效果为中心开展课程评价，全面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三、主要举措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师德师风行为规范，强化教

师育人主体责任，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考核、职称评审、聘任和奖励的“第一标准”，严格施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要在全体教师中根植教书与育人相统一、授业与传道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的理念，强化立德树人、做好学生“四个引路人”的意识，引导广大教师站上讲台、站稳讲台、站好讲台，形成“学高为师，德高为范”的良好氛围。

（二）挖掘课程育人功能。充分发挥每门课程、每个课堂的育人功能，系统整理和分析德育渗透点，针对性做好课程设计。思政课程要旗帜鲜明宣传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发挥课程育人示范效应。通识课程、专业课程要找准学术突破口，把握适度、恰当、自然渗透的原则，避免单向灌输和强贴标签，结合课程特点适时融入家国情怀、社会责任、道德规范、法治意识、历史文化、思维品质、科学精神等德育元素，将价值引领贯穿课程教学之中，实现潜移默化、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实践类课程要打通课内与课外、校内与校外的界限，帮助学生内化知识，促进知行合一。

（三）完善课程准入机制。学校要深入开展人才培养需求调研，明确人才培养目标要求和能力构成。依循产出导向理念，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科学合理构建课程体系，坚决杜绝因人设课和因无人不设课等情况。要健全教师岗前培训制度，设定新教师授课准入条件，明确课程主讲教师工作职责。新开课程必须经过试讲、专家论证等环节，保障开课

质量。制定课程建设标准，原则上，每门课程至少配有2位以上主讲教师，开展课程评估，坚决淘汰教学效果差、质量低的课程。

（四）及时更新课程内容。要开展课程教学需求分析和学情分析，合理设置课程知识、能力、素养、价值等各方面的目标。剔除陈旧、落后的内容，准确把握科技、产业发展态势，将最新的科学知识、学术观点、研究成果、生产经验等及时引入课程。结合专业和课程特点，设置必要的学科交叉、产教融合等内容，提高课程内容新颖性、挑战度，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引导学生知识创新。

（五）强化教材使用管理。严格落实高校教材选用、管理主体责任，高校党委要对教材编审、选用进行导向和质量把关，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要积极选用优秀教材，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对应课程必须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要高度重视教材建设，善于把握和吸收中国优秀的民族文化、经典文化及最新科技成果，在教材中彰显中国立场、中国智慧、中国价值，增强教材思想性、科学性、民族性、时代性、系统性。

（六）改革课堂教学模式。大力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支持下课堂教与学的模式变革和生态重塑，积极创造智慧教学环境，应用线上线下优质课程资源进行课堂翻转，形成以“互联网+”为支撑的混合式教学体系。要努力构建师生之间民主、平

等、和谐的课堂文化，选择学生乐于接受的教学方式，灵活运用问题探究式、任务驱动式等教学方法，提高学生课堂参与度、抬头率，形成教师引导和学生探索相结合的新型教与学的模式。

（七）提高教师育人水平。本科高校均应建立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积极开展教师培训工作。将课程建设与教师专业发展相结合；建立健全课程教研室等多种形式的基层教学组织，全面推进教师培训、教学研究、教学创新、咨询交流等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创建优良的教学文化和浓厚的育人氛围。制订任课教师育人能力提升计划，注重青年教师培养培训和师资梯队建设。要充分利用名师资源，牵头组建课程团队，推广团队集体备课制度，形成团队稳定发展机制。要突出科研团队反哺教学、参与课程建设、培育教学成果等任务，形成教学科研深度融合的有效机制。

（八）严格课程考核考试。要对照课程各层次目标，针对性设计考核内容和方式，注重考察学生知识应用能力及德育养成情况。要严管、狠抓教学秩序和学风管理，增加学生日常作业训练和学习工作量，注重采集学生日常学习过程数据，加强学生学业形成性考核，课程成绩应主要依据学生学习态度、平时作业成绩、课堂表现等综合评定。鼓励在部分课程探索实行教考分离，提高课程考试难度，适度降低课程考核通过率，杜绝考前点题、划重点，坚决取消“清考”。

(九)完善课程评价体系。强化课堂教学实践在课程评价中的作用，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分析学生课堂学习状况，将学生课堂到课率、抬头率、参与度、获得感作为课程评价的重要参考。要综合教师教学研究、教学设计、教学方式方法运用、教学工作投入、对学生的指导等对课程开展质性评价，重点考察课程设计中育人元素是否挖掘到位、是否有机融合，教学内容是否新颖、教师备课是否充分、课堂上学生参与是否积极、学习成效是否明显等情况，促进教学过程决策和教学管理决策科学化。

(十)大力开展试点示范。各高校要大力开展课程思政试点，推进实施“四个一”试点，即每所高校至少要试点一个学院，学校的每个学院至少要试点一个专业，学院的每个专业至少要试点一门课程，专业的每门课程至少要试点一个课堂。要设置课程思政改革专项，资助建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选树一批教师典型，发挥引领带动作用。要定期举办课程思政推进、研讨、交流活动，组织教师观摩示范课。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引导支持。省教育厅将课程思政列为振兴本科教育的核心工作，持续予以推动；将学校课程思政建设举措、成效列为高校书记党建述职重要内容，同时纳入省本科教学督察重点项目，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各校一流课程建设情况列入高等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和“冲补强”提升计划等省财政专项资金安排考

核；将教师课程思政建设成效作为省级教学名师评选的基本条件，对学校落实课程思政工作成效突出的教师，在省级项目立项、专家聘任、荣誉奖励时重点予以考虑。

（二）完善制度保障。各高校党委要将课程思政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中心工作、作为推动学校内涵发展的基础工程抓实抓好；健全学校院（系）教学质量督导制度，校领导和专家要常态化深入课堂听课；建立教学科研等效评价机制，大幅提高课程思政工作业绩在职称（职务）评聘中的比重，加大对一流课程建设的支持和奖励力度；完善岗位聘用管理制度，将承担本科课程教学任务作为教授、副教授聘用的基本条件，设立一批公共基础课主讲教授、质量工程项目责任人等关键岗位，提升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探索的积极性。

（三）实施一流课程计划。依托省“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通过新建、改造等方式，以专业基础课、核心课、主干课为重点，持续开展线下线上一流课程建设，大力支持名师名课建设，打造一批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线上一流课程。通过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在线开放课程联盟，开展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的上线和一流课程认定等工作，提升、扩大省一流课程的知名度、影响力和受益面。2023年前，遴选认定1000门左右省级线下线上一流课程、500个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300个省级课程思政示范团队，20所省课程思政工作示范高校。学校要每年安排专门

经费支持课程建设，省财政将对学校课程建设成效进行奖补，加大资金投入力度。

各高校党委要结合落实本意见，制定学校一流课程建设计划，确保各项建设改革举措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李成军